

证券代码：002106

证券简称：莱宝高科

公告编号：2024-011

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和议案于2024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参会监事3名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合法、有效。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《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莱宝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4月27日